

臺南市政府水利局性別統計指標

指標項目	單位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定義	資料來源
		男性	女性	其他	男性	女性	其他	男性	女性	其他	男性	女性	其他	男性	女性	其他	男性	女性	其他		
一、權力、決策與影響力																					
機關編制內職員人數	人	92	36	0	86	32	0	81	36	0	84	31	0	80	32	0	83	32	0	機關正式編制內職員數。	本局人事室
簡任(派)	人	5	0	0	6	0	0	6	0	0	5	0	0	5	0	0	5	0	0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簡任(派)官等人數。	本局人事室
薦任(派)	人	67	22	0	62	18	0	58	24	0	61	22	0	61	24	0	65	21	0	正式編制內職員薦任(派)官等人數。	本局人事室
委任(派)	人	13	10	0	15	10	0	14	8	0	16	8	0	12	7	0	11	10	0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委任(派)官等人數。	本局人事室
雇員	人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雇員人數。	本局人事室
約僱人員	人	7	4	0	3	4	0	3	4	0	2	1	0	2	1	0	2	1	0	正式編制內職員為約僱人員人數。	本局人事室
按教育程度分																					
博士								5	0	0	3	0	0	3	0	0	4	0	0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博士班畢業之人數。	
研究所		58	12	0	54	9	0	45	10	0	49	9	0	48	12	0	49	11	0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研究所畢業之人數。	本局人事室
大學畢業		27	17	0	27	17	0	24	20	0	26	19	0	27	18	0	25	19	0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之人數。	本局人事室
專科畢業	人	7	2	0	5	1	0	7	1	0	6	1	0	2	0	0	5	0	0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專科畢業之人數。	本局人事室
高中(職)畢業	人	0	5	0	0	5	0	0	5	0	0	2	0	0	2	0	0	2	0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高中(職)畢業之人數。	本局人事室
國(初中)以下	人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國(初)中以下畢業之人數。	本局人事室
按年齡分																					
24歲以下	人																1	4	0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24歲以下人數。	本局人事室
25-29歲	人																11	9	0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25至29歲間人數。	本局人事室
30至34歲	人	20	18	0	22	18	0	20	20	0	21	17	0	8	9	0	11	8	0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30至34歲間人數。	本局人事室
35至49歲	人	48	10	0	43	8	0	40	9	0	41	9	0	40	9	0	43	8	0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35至49歲間人數。	本局人事室
50至64歲	人	23	8	0	21	6	0	21	7	0	22	5	0	21	5	0	18	6	0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50至64歲間人數。	本局人事室
65歲以上	人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65歲以上人數。	本局人事室
勞工行政人員數	人																			勞工行政業務現有職員(含處理勞資爭議人員、辦理勞工福利人員等)。	
二、就業、經濟與福利																					
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實際進用人數	人																			實際進用身心障礙者之人數，以當月1日參加公勞保人數為準，但被裁減、資遣或退休而仍參加保險者不予計列。	
勞工志願服務志工人數(總計)	人																			指所轄勞工志願服務團隊總計人數。	
勞工服務中心服務案件處理情形-總計	人																			設有勞工服務中心者其服務案件處理情形總計人數。	
性騷擾申訴案件-行為人性別分	件																			各機關(構)關於性騷擾申訴案件，按性騷擾行為人性別統計件數。	

勞動力人口	千人																				資料標準週內年滿15歲可以工作之民間人口，包括就業 者與失業者。		
勞動力參與率	%																					指勞動力占15歲以上民間人口之百分比。	
按教育程度分																							
國中及以下	%																					國中及以下程度者之勞動力參與率。（國中及以下勞 動力人口數／國中及以下15歲以上民間人口數）×100	
高中(職)	%																					高中（職）程度者之勞動力參與率。（高中（職）勞 動力人口數／高中（職）15歲以上民間人口數）×100	
大專及以上	%																					大專及以上程度者之勞動力參與率。（大專及以上勞 動力人口數／大專及以上15歲以上民間人口數）×100	
就業者人數	千人																					指在資料標準週內年滿15歲從事有酬工作者，或從事15 小時以上之無酬家屬工作者。	
就業者平均每週工時	小時																					(就業者資料標準週總工時/就業者)。	
就業者結構																							
按教育程度分																							
國(初中及以下)	%																					教育程度為國(初中及以下)之就業者佔就業者之百分比。	
高中(職)	%																					教育程度為高中(職)之就業者佔就業者之百分比。	
大專及以上	%																					教育程度為大專及以上之就業者佔就業者之百分比。	
失業者人數	千人																					失業者係指在資料標準週內年滿15歲同時具有下列條件 者：無工作；隨時可以工作；正在尋找工作或已找工作 在等待結果。此外，尚包括等待恢復工作者及找到職業 而未開始工作亦無報酬者。	
失業率	%																					指失業人口占勞動力之百分比。失業者係指在資料標準 週內年滿15歲同時具有下列條件者：無工作；隨時可以 工作；正在尋找工作或已找工作在等待結果。此外，尚 包括等待恢復工作者及找到職業而未開始工作亦無報酬 者。（失業人口數／勞動力人口數）×100	
按教育程度分																							
國(初中及以下)	%																					教育程度為國(初中及以下)之失業者佔國(初中及以下)勞 動力者之百分比。	
高中(職)	%																					教育程度為高中(職)之失業者佔高中(職)勞動力者之百分 比。	
大專及以上	%																					教育程度為大專及以上之失業者佔大專及以上勞動力者 之百分比。	
非勞動力人口	千人																					凡在資料標準週內，年滿十五歲，不屬勞動力之民間人 口，包括因就學、料理家務、衰老、殘障、想工作而未 去尋找工作及因其他原因而未去工作亦未找工作者。	
三、人口、婚姻與家庭																							
四、教育、文化與媒體																							

